附件5

申报材料佐证清单

（医学名家-中医类别）

1. 身份证或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。

2. 与所在单位签订的工作合同复印件。

1. 学历、学位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或证明复印件（如为国（境）外学历，另请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认证书）。
2. 申报人所在单位提供其诊疗情况（包括出诊时间、半日均门诊量、复诊率、域外患者就诊率、中（蒙）药饮片使用率、每周查房人次数）证明材料。诊疗情况证明材料以**医院信息化系统调取数据**为准。
3. 专业影响力（参与专科建设情况、参与学科建设情况、参与国家、省部级科研平台情况、承担国家、省级医疗质控中心情况）提供获批正式文件及所任职务相关证明材料。
4. 入选人才项目、获得荣誉证明材料。
5. 学会任职证明材料。
6. 其他主要成果（发表高质量论文情况、承担科研项目情况、获得奖励情况、成果转化情况、出版学术著作情况、获得专利、软件著作权情况）证明材料。

9. 破格申报的人选，推荐单位需提供书面意见。